重庆市九龙坡区大数据应用发展管理局

关于废止九龙坡大数据发〔2022〕10号文件的通知

九龙坡大数据发〔2024〕18号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各部门，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重庆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》（重庆市人民政府令第329号）规定，经区大数据发展局2024年第15次党组会审议通过，现决定废止《重庆市九龙坡区支持数字经济发展若干政策》（九龙坡大数据发〔2022〕10号）文件。自本通知下发之日起废止。

重庆市九龙坡区大数据应用发展管理局

 2024年11月20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